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河南安彩半导体有限公司高纯氢气二次公开招标，招标人为河南安彩半导体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二次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河南安彩半导体有限公司高纯氢气二次公开招标

2.2 项目编号：M4101000065100162O8N

2.3 项目概况：河南安彩半导体有限公司在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建设年产3000吨高纯石英制品，项目所在地为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冯封街道新园路中站段755号。

2.4 招标范围：河南安彩半导体有限公司氢气月采购约10万Nm^3，年采购量约100万Nm^3，管束车供应，具体数量及到货时间以现场车间通知为准。以年固定价进行年度供应。技术要求见附件。

2.5 交货地点：河南安彩半导体有限公司指定地点

2.6 □交货期/☑服务期限/□工期要求365日历天

2.7 质量要求：执行国家相关标准：国家标准GB/T 3634.2-2025《氢气》内相关条款。当有新国家标准代替本标准时，以新标准为准。

项目名称	单位	指标
氢气（H_2）纯度	%	≥99.999
氧（O_2）含量	ppm	≤1
氩（Ar）含量		
氮（N_2）含量	ppm	<5
一氧化碳（CO）含量	ppm	<1
二氧化碳（CO_2）含量	ppm	<1
总烃（以甲烷计）	ppm	<1
水分（H_2O）含量	ppm	<2
杂质总含量	ppm	≤10

2.8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9 其他要求：2027年11月29日之前按现场车间通知的批次、数量、时间执行。根据生产情况用量波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最近三年内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无严重的违规违约行为，且产品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2 资质要求：（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需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

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复印件。（营业执照中明确含有相关产品生产销售或相关产品销售资质）；

(2)须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或危化品生产许可证；并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如与第三方物流企业合作，需提供合作证明）。

3.3 业绩要求：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业绩合同不少于三份，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且每项业绩至少需满足以下内容之一：

1）提供合同应包含数量、金额；

2）合同发票；

3）如合同为框架合同，需至少提供一张对应发票。

3.4 信誉要求：

3.4.1 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4.2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企业）的网站打印页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查询路径：“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企业（查询截图需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须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

3.4.3 投标人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信用信息”“不良行为公示”“供应商黑名单（集团级）”（https://www.zybtp.com/gyshmd/index.jhtml ）查询。（此项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核实）

注：（1）前述“未被列入”包括没有该情形、处罚已失效或取消。

（2）查询日期需在公告发布日之后，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须显示查询日期**。投标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单位相关信息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情形下，仍利用有关平台信息更新滞后的，视为故意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3）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关信誉查询截图的，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若在评审现场招标人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其他要求

3.5.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通过中原招采平台（https://www.zybtp.com/）进行全电子化招投标。

4.2. 有意参与投标并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需先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办理 CA 互认证书，方能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4.3. 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4 日 18:00 前，使用 CA 互认证书/实体 U-KEY 证书登录中原招采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4 中原招标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

有关 CA 互认证书办理、投标全流程操作、平台收费标准、常见问题咨询、配套工具下载及在线客服帮助等各项服务，均可前往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查看，专区链接：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1）投标人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电子邮箱一致；

（2）投标人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联系电话一致；

（3）投标人参与同一标段（包）的缴费人一致；

（4）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上传文件的公网 IP 地址信息相同；

（5）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子账户。

（6）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特有信息异常一致；

（7）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错、漏内容一致的。

（8）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 格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原招采平台上传，上传加密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 年 12 月 15 日 8:30（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未在指定载体上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5.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由于投标人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造成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5.3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投标人可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无需到开标现场。

5.4 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及时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文件的具体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

7. 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采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异议投诉〉（https://www.zybtp.com/yyts.jhtml）。邮箱：zybtpzlglb@163.com。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河南安彩半导体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冯封街道新园路中站段 755 号

联 系 人： 商务：郑思豪　　技术：张涛

电　　话： 商务：0372-3732840　技术：13937286617

邮　　箱： 1242738221@qq.com

监督单位： 河南安彩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管理处

地　　址： 河南省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镇龙康大道中段

联 系 人： 孙勇杰

联系电话： 0372-3632009

招标人：河南安彩半导体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1 月 20 日